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编号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879 号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止《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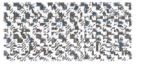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述《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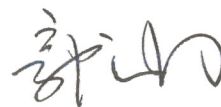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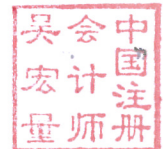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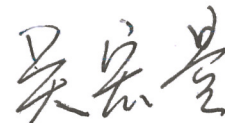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17年9月26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64号文“关于核准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7,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0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67,3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5,526,745.27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1,863,254.73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819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经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7,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一期建设子项目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备案文号
1	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42,261.64	36,208.37	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备案号：06211601224032425862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977.96	5,977.96	
合计			48,239.60	42,186.33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若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首先置换先期投入的资金，然后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止2017年9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一期建设子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
1	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36,208.37	21,467.55	21,467.55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977.96	904.87	904.87
	合计		42,186.33	22,372.42	22,372.42

四、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10001606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03 年 0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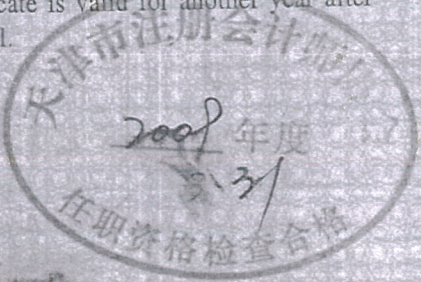
姓名	郭尧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8月20日
工作单位	天津华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410105680820279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2 年度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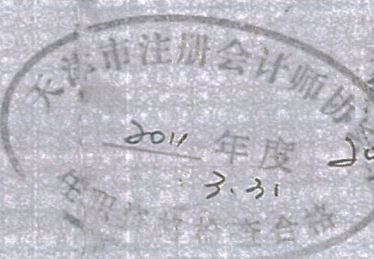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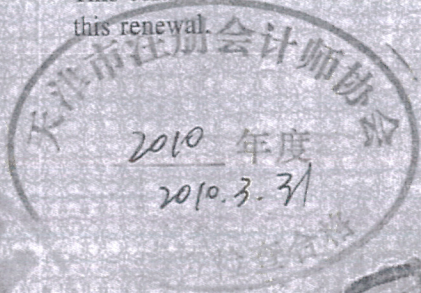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 年度
2010.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6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09 25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蔡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合伙)浙江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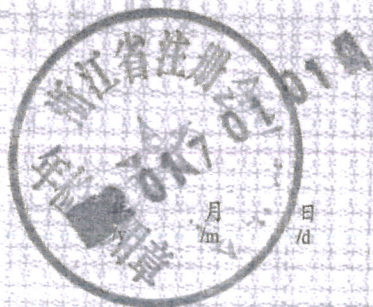
32132219830901425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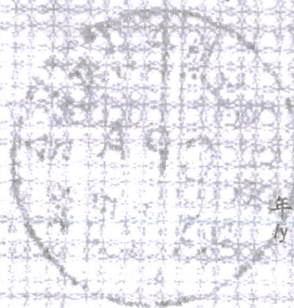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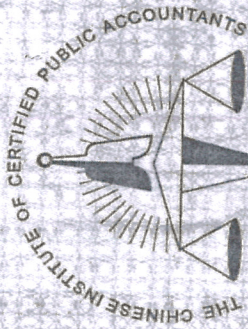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宏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5-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30241988051828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0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 03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